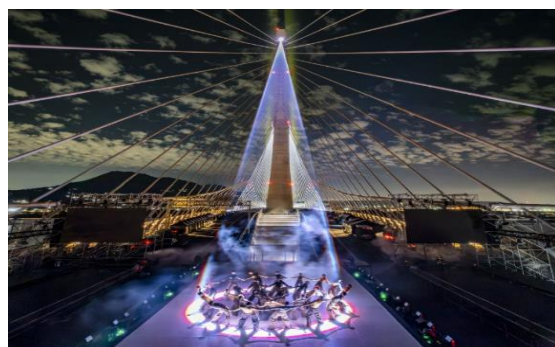




淡江大橋通車典禮紀實—串聯淡水未來的新地標

歷經多年規劃與施工，橫跨淡水河口、連結淡水與八里的重大交通建設「淡江大橋」，終於迎來歷史性的通車典禮。這座被譽為世界最大跨距單塔不對稱斜張橋的大橋，不僅是國際級工程，更承載著淡水居民多年來對交通改善與地方發展的期待。通車典禮當天，現場湧入大批民眾、工程人員與地方人士，共同見證這項北台灣重大建設正式啟用的重要時刻。

為慶祝淡江大橋通車自 115 年 4 月 25 日起即每週末皆舉辦各類型活動，例如路跑、健行、星光音樂會等；而正式通車典禮於 5 月 9 日以「感恩·美好之夜」為名盛大舉行，現場洋溢著熱鬧與感動氣氛。



活動由騎警隊引領工程英雄們入場，現場播放幕後英雄紀錄片，感謝參與大橋建設的所有工程人員。活動也安排團體演唱「歌詠淡海」、泰雅族語歡樂歌等，壓軸為雲門舞集在典禮上進行了為大橋量身打造的全球首演作品《光鏈》，在橋上主橋塔下舞者律動結合雷射光雕，展現光的流動感，慶祝這座「世界第一」的不對稱斜張橋通車，成功結合科技、藝術與地景，象徵淡



水迎向嶄新未來。晚會最後點則亮橋身燈柱與橋塔投影。許多民眾一早便前往會場，只為親眼見證這座「夢想之橋」正式開通。典禮中由賴清德總統偕同中央與地方官員共同剪綵，並感謝所有參與工程的團隊與工作人員。彰顯「淡江大橋」不只是交通建設，更是台灣工程技術的重要里程碑。

典禮當天民眾步行登橋體驗，站在橋面上可以遠望淡水河出海口與觀音山景色，夕陽灑落在河面與橋塔上，形成令人驚嘆的畫面。許多人拿起手機拍照紀念，也有長年居住淡水的居民感動表示：「等了好多年，終於等到這一天。」不少家庭更攜家帶眷前來參與，讓整場活動宛如地方嘉年華。活動現場除了通車儀式外，也規劃藝文展演、燈光秀與橋梁導覽活動，讓民眾更了解淡江大橋的建造過程與設計理念。由國際知名建築團隊設計的橋塔造型，融合流線與美感，展現出現代建築藝術之美。賴總統致詞時表示淡江大橋啟用後，將發揮相當重要的交通功能，淡江大橋不僅是臺灣的驕傲，未來也將成為臺灣新的重要地標，以及在國際上的另一張名片。

「淡江大橋」最大的意義，在於改善長年以來淡水地區的交通問題。過去往返淡水與八里，均依靠關渡大橋，每逢假日或上下班尖峰時段，經常出現嚴重塞車情形。淡江大橋通車後，可有效分散車流，縮短通行時間，也提升整體交通效率。除此之外，淡江大橋對地方經濟也帶來重大影響。淡水與八里兩地商圈未來因交通更加便利後，許多在地商家希望通車能吸引更多遊客前往觀光與消費。尤其淡水老街、漁人碼頭與八里左岸等知名景點，未來將形成更完整的觀光路線，促進地方經濟發展。

此外，淡江大橋也象徵城市發展的新契機。橋樑設計除規劃汽機車通行空間，同時設置人行步道、自行車道，並預留未來輕軌系統使用空間，展現前瞻性的交通規劃理念。這代表未來淡水不只是觀光城鎮，更將朝向兼具交通、生活與觀光品質的現代化城市邁進。對許多淡水居民而言，淡江大橋不只是冰冷的工程建設，而是一種

希望的象徵。它象徵淡水從過去的交通瓶頸，逐步邁向便利與繁榮的新時代。

夜幕降臨時，橋上的燈光緩緩亮起，與淡水河岸夜景相互輝映，也為通車典禮畫下完美句點。不少民眾更表示，未來淡江大橋將成為淡水新的代表景觀。它不僅拉近兩岸距離，也串聯起淡水的歷史、文化與未來發展。「淡江大橋」的通車，不只是交通建設的完成，更是一座城市夢想的實現。未來，它將持續陪伴淡水成長，見證北海岸的繁榮與改變，也成為台灣向世界展現工程實力與城市美學的重要象徵。

(文/淡水分局 警務員江政達)



警政 e 話

今年事故反降 13%，板橋警用智慧執法 打造交通新典範

在多數民眾既有印象中，「取締越多、民怨越高」似乎是難以打破的執法迷思，但板橋分局卻用一組扎實的數據，顛覆這項長久以來的刻板印象。115 年迄今，板橋警方透過智慧科技與精準策略雙軌推進，不僅讓交通違規取締量大幅成長 63%，整體交通事故卻同步下降 13%，成功實現「強化執法、降低事故」的雙贏成果，為都市交通治理樹立嶄新標竿。

板橋分局自 115 年起全面導入「路口分析大數據」與「主動式交通健檢」兩大核心策略，將傳統仰賴檢舉與隨機執法的被動模式，轉型為以數據預測風險、提前介入精準執法的主動治理架構。透過蒐集歷年事故熱點、違規樣態與車流動線資料，警方能精準掌握高風險路段與時段，進而部署警力與利用科技輔助執法，讓有限資源發揮最大防制效果。

根據統計資料顯示，板橋分局在 115 年前 4 月針對大型車違規行為加強稽查，取締件數由去年同期的 829 件大幅提升至 1,352 件，成

長幅度高達 63%；其中，針對超載違規的取締件數亦提升 50%。值得注意的是，在執法強度明顯提升的同時，大型車事故率同步下降 12%，更進一步達成大型車「死亡事故零發生」的關鍵里程碑，顯示精準執法確實能有效降低高風險事故的發生機率。

在行人安全方面，板橋警方同樣以數據導向進行強化作為。針對路口常見的惡性違規行為，如闖紅燈、不禮讓行人、違規轉彎等，警方於重點路口加強取締，累計開出 2,240 件違規告發。透過高強度且持續性的執法作為，成功讓行人事故件數從去年同期的 96 件下降至 65 件，降幅達 32%，顯著提升行人通行安全，讓「行人優先」不再只是口號，而是具體落實在城市街頭的安全保障。

板橋分局進一步說明，這波交通安全成效的關鍵，在於「科技精準執法」與「主動工程會勘」的緊密結合。警方不再僅依賴現場執法，而是透過新北市政府推動的「交通戰情室」系統，針對重要交通幹道如文化路、縣民大道等進行全面性數據掃描與分析。藉由整合車流量、事故紀錄與違規熱點等資訊，快速鎖定潛在風險區域，並主動啟動跨單位會勘機制。

統計顯示，115 年迄今板橋分局主動辦理交通工程會勘件數由去年同期的 8 件大幅增加至 17 件，成長幅度達 110%。透過警察、交通局及工務單位的跨域合作，已完成 12 處交通安全優化工



程，包括汰換不合時宜的交通標誌、清除遮蔽視線的路口障礙物，以及增設 LED 智慧警示標牌等措施。這些改善不僅提升駕駛人與行人的視覺辨識度，也有效引導車流分散，降低壅塞與碰撞風險，從根本改善交通環境。

板橋分局員警表示：「我們不只是站在路口開單，而是站在數據背後，找出真正影響生命安全的關鍵因子。每一筆違規、每一件事務，都是重要的分析樣本。透過科技與數據的整合應用，我們可以更早一步發現問題，甚至在事故發生前就加以預防。」更強調，交通安全治理不應只是事後處理，更應該是前端預防，而這正是智慧警政的核心價值。

板橋分局也進一步指出，過去社會對於加強取締常抱持負面觀感，認為只是增加民眾負擔，但板橋分局以實際數據證明，只要執法方向正確、策略精準，就能同時兼顧秩序與安全。透過將執法成果轉化為可量化的安全指標，不僅提升警政透明度，也讓民眾更能理解警方作為的真正目的，進而建立正向互動與信任基礎。

展望未來，板橋分局表示，將持續深化智慧交通布局，擴大數據分析應用範圍，並引進更多創新科技設備，如AI影像辨識、即時車流監測與預警系統等，進一步提升交通治理精準度。同



時，也將持續與市府各單位協作，從工程、教育與執法三面向全面強化交通安全網絡，朝向「零死亡願景」穩健邁進。

在都市快速發展、車流持續增加的背景下，如何兼顧效率與安全，是各大城市面臨的重要課題。板橋分局以數據為基礎、科技為工具，成功翻轉「取締與安全對立」的既有迷思，證明只要策略得當，執法不僅不會造成對立，反而能成為守護市民生命財產的重要力量。這套以數據驅動的交通治理模式，無疑也為全國各地警政單

位提供了一個值得參考與借鏡的成功案例。

(文/板橋分局 組長盧永賢)



警政 e 話

毒駕預防性羈押新制上路：第一線執法採證關鍵與應變策略

吸食毒品後駕駛（下稱毒駕）往往伴隨精神恍惚、幻覺或反應遲鈍，其對公眾生命財產安全的危害，絕不亞於酒後駕車。為維護社會安全並展現國家對於毒駕「零容忍」的決心，我國修



正《刑事訴訟法》第 101 條之 1 第一項第一款，正式將「毒駕行為」納入得「預防性羈押」之範疇。本修正條文已於民國 115 年 5 月 15 日正式生效實施。

此項重大法規修正，賦予了司法機關在面對具有「反覆實施之虞」的毒駕涉嫌人時，擁有更強而有力的預防性強制處分權限。然而，羈押涉及人身自由的重大限制，法院在裁定是否准予預防性羈押時，審查標準極為嚴格。因此，第一線執法同仁如何在高壓、瞬息萬變的現場，精準且合法地「蒐證」與「定錨」，便成為新制能否成功落實的關鍵。

一、預防性羈押的核心要件：不能安全駕駛與反覆實施之虞

新制實施後，執法同仁必須明確了解，並非只要發現駕駛人吸食毒品後開車，法院就必然會准予預防性羈押。要說服檢察官向法院聲請羈押、並令法官裁准，必須同時滿足兩大核心要件：「不能安全駕駛之客觀情狀」：必須有具體事實證明，駕駛人當時受毒品影響，已達無法安全操控車輛的程度；「反覆實施之虞」：必須提出證據，證明被告有連續、重複實施毒

駕犯罪的強烈傾向。為了應對這兩大審查要點，執法單位於實務操作上，務必緊扣「科技採證」與「行為觀察」兩大核心手段。

二、執法採證三部曲：完備羈押事證之實務指引

(一) 全程連續錄影：奠定無懈可擊的證據基礎

口說無憑，影音為王。實務上，被告事後常以「當時很清醒」、「只是太累」作為辯詞。因此，務要求所屬同仁在接觸涉嫌人起，務必全程連續錄影。行車紀錄器、隨身執法紀錄器（密錄器）必須保持正常運作，完整記錄駕駛人的下車過程、對話反應、站立姿態及現場互動。這不僅能防止被告事後翻供，更能在法庭上直觀地向法官展現其「不能安全駕駛」的真實狀態。

(二) 具體行為紀實：詳實登載精神與生理狀態

毒品影響中樞神經的表徵與酒精不同，往往更為詭譎多變。同仁必須發揮敏銳的觀察力，將駕駛人的精神狀態與異常生理現象，具體且詳細地記載於「詢問筆錄」及「測試觀察紀錄表」中。常見的具體觀察指標包括：「言語表現」：是否語無倫次、答非所問、口齒不清或有邏輯錯亂之情形、「意識與注意力」：是否精神恍惚、注意力無法集中、反應極度遲鈍或異常亢奮、「肢體行為」：是否有肌肉顫抖、身體失去平衡、走路搖晃、眼球震顫或發抖等客觀情狀。這些細節的質性描述，能與動態錄影相互印證，形成牢固的證據鏈。

(三) 檢附前科素行：強化「反覆實施之虞」之論證

預防性羈押的本質在於預防未來犯罪。因此，移送時務必主動檢附該駕駛人的相關前科素行資料（如過去的毒品施用紀錄、公共危險罪前科等）。透過列舉其過去的違法頻率與前科，向檢察機關與法院論證該被告具有極高的

「再犯危險性」，此為爭取法院裁定預防性羈押不可或缺的參據。

《刑事訴訟法》第 101 條之 1 的修正生效，是健全社會安全網的重要一步。法規的生命力在於落實，執法手段的合法與嚴謹，則是維護司法正義的基石。

(文/永和分局 所長官瑜軒)



警政 e 話

「2026 新北市萬金石馬拉松登場」

2026 年萬金石馬拉松 3 月 15 日登場，是台灣最具指標性的路跑賽之一，「2026 新北市萬金石馬拉松」參賽人數馬拉松組 6,500 名及挑戰馬組 5,500 名，也吸引國外好手參賽！



本市萬金石馬拉松今年迎向第 24 屆，競賽項目馬拉松 42.195 公里及挑戰馬 10 公里，本次活動三大工作重點主軸就是「民眾安全、交通順暢、活動圓滿」，希望各單位要做到「事前充分溝通協調、事中落實勤務執行、事後盤點策進檢討」，在市府相關單位全面通力合作下，確保活動順遂完成。本次活動期前協調會於 3 月 5 日下午 2 時 30 分召開，由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呂世明副局長主持會中指示轄區金山分局要確實將賽道路線之地區特性、執行要領、重點注意事項等，提供各支援分局帶隊官亦應了解所屬任務屬性內容、責任地境，落實勤教，交付所屬執勤同仁據以執行，另本府體育局已有設置大型告示牌，並劃分 A-E 區，以分流馬拉松、挑戰馬等參



賽人員動線，請金山分局在活動前協助檢視相關牌面、動線是否允妥。另市府體育局已有期前與當地公所、里長進行溝通，也請金山分局協助持續溝通，同時配合交通警察大隊利用警廣加強宣導用路人知悉；另各支援分局亦請轉知執勤同仁注意執勤態度及技巧，避免引起紛爭。

轄區瑞芳分局提醒，賽事期間台 2 線部分路段將封閉作為賽道。基隆往淡水方向車輛將改行對向車道單線調撥行駛；淡水往基隆方向則採調撥單線雙向通行，車道縮減，請用路人減速慢行。由於車輛不得穿越賽道，磺港地區居民往返金山市區，建議改行磺港路及磺清路右側聯絡道路，由社寮聯絡道路銜接進入金山市區。另也提醒所有車輛在管制期間禁止跨越賽道，且管制區域內嚴禁臨時停車。若民眾當日有開車需求，請於 3 月 14 日晚上 8 點前將車輛移至非管制區，違規車輛將逕行拖吊。為確保整個活動安全順遂與掌握空域機制，



公務機關或媒體為「2026 新北市萬金石馬拉松賽」賽事轉播或其他公益之需要，得向市府體育局申請許可於會場或賽道之指定區域內使用空拍機。未經申請許可操作空拍機進入上開空域者，經與體育局確認後，得採取必要之處置；但遇突發意外事件或為緊急搜救時，不在此限。另在編組以 2 人為 1 組，視現場面積大小編設空拍機攔截小組，1 人持望遠鏡負責觀察監控空拍機，另 1 人負責操作空拍機

攔截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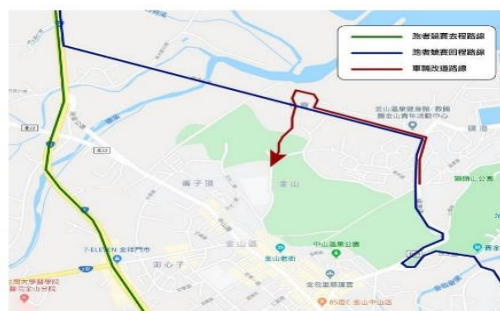
在部署空拍機攔截小組應視現場建築物地貌，選擇適當制高點位置做為設置地點。在通報時勤務同仁如發現空拍機應立即通報前進指揮所，再由指揮所轉報體育局媒體中心確認該空拍機是否為合法申請使用。於執行時經確認為非法空拍機，需待體育局媒體中心下達執行指令後，始得使用空拍機攔截設備執行驅離；經確認為合法申請使用之空拍機應予放行，並持續監控；執行時，應以執行驅離(返航或制空阻礙飛行)為優先作為，並可於該模式執行下，通報現場維安人員追查空拍機遙控者；如該空拍機重複入侵時，可在確認安全無虞狀態下執行迫降，以攔截空拍機；使用空拍機攔截設備時，應通報蒐證小組配合全程蒐證，並於執行後回報前進指揮所。

擔服活動勤務人員於當日凌晨 2 點前往萬金石馬拉松現場布崗，也在前一天完成會場總體檢，此次參賽有 12,895 位國內外選手能順利完成賽事，而為了確保賽事安全進行，賽前派出警犬



隊執行場地安檢工作，並由空拍機即時狀況傳回前進指揮所的三層複式維安網，讓指揮所人員能第一時間掌握現場狀況。各支援分局布崗後，應先檢視相關路段是否有未布設阻材或缺漏，並提醒執勤同仁注意，務必落實管制避免行人或車輛闖入賽道，影響選手比賽，如有通行需求，市府體育局有規劃 7 處行人穿越等候區，在不影響賽事進行下，由裁判、員警、工作人員指揮引導下通過。

萬金石馬拉松源自 1979 年的「金山馬拉松」，2003 年由台北縣政府接手，歷經「金石馬拉松」等更名，2010 年因路線涵蓋「萬里」、「金山」、「石門」



三大濱海行政區而正式定名「萬金石馬拉松」，為台灣首場獲得世界田徑總會「金標籤認證」的馬拉松賽事，也是世界田徑金標籤（Gold Label）路跑賽事認證，萬金石馬拉松提倡「實踐運動平權」及「突破自我極限」為大會主題，每年吸引來自國際級好手前來參賽，是新北市每年舉辦的國際盛事，在此我們看見默默付出的身影，感謝所有參與勤務的新北警，全心全力投入本次國際



賽事能順利完成，這是我們的榮幸，在賽前妥適的規劃、各單位協調及宣導配合之下，整體路況、車流以及交通管制適切完善，在大家辛勤認真下，才能讓新北市萬金石馬拉松順遂完賽。

本屆勤務本局相關分局、大隊及各科、室、中心動用數百名警力支援金山分局，請金山分局協助規劃各支援單位停車處所，以及補給站與休息點，並做好相關後勤補給；另各支援分局帶隊官亦請妥適安排執勤同仁輪替休息，確保任務落實執行，勤務時間從黑夜跨到天亮，設立警察補給站，提供熱食慰勞出勤同仁，新北市長侯友宜抵達慰勤所有辛勞同仁，本次任務的所有單位，



從查勘沿線、賽道布設到維安交管，2026 年新北市萬金石馬拉松圓

滿落幕！新北警辛苦了！

(文/勤務指揮中心 警務正林尚均)



警政 e 話

科技防詐新警訊，別讓這組代碼偷走你的血汗錢

隨著數位金融工具的普及，詐騙集團的犯罪手法也日益精進。過去以假檢警誘騙民眾匯款、做線上筆錄的套路已逐漸式微；取而代之是近期刑事警察局公布的「金融接管」新形態犯罪，也就是歹徒不再只是騙取單筆資金，而是透過操控被害人的手機通訊、架空銀行的安全查證機制，來掏空受害者的畢生積蓄。該詐騙手法主要分為以下二個階段：

一、製造陷阱

歹徒會先假冒醫院客服，謊稱被害人的身分證件遭人冒用並捲入非法案件。隨後，以假警察與假檢察官的身分，要求透過通訊軟體進行「視訊筆錄」，而被害人在陷入恐慌之際，逐步交出個人資料、信用卡資訊、網銀密碼等。

二、通訊劫持

詐騙集團會要求被害人購買一隻全新手機，並依指示下載來源不明的 APP，以及要求綁定所有信用卡。除此之外，詐騙集團也會誘導被害人在手機的撥號鍵盤中

輸入「**21*」加指定的電話號碼，而這個動作因為在電信服務中代表「無條件來電轉接」，因此一旦被害人按下通話鍵就等同於完成設定，之後手機的所有來電就會轉往詐騙集團所掌控的門號中。



而過往銀行系統若偵測到異常金流時，皆會依規定撥打電話給持卡人進行身分核對，但因為被害人先前被誘騙設定了「**21*」來電轉接，導致銀行的查證電話會直接轉接到詐騙集團的犯罪機房，因此詐騙集團不僅可以輕鬆假冒被害人，還能躲過銀行的異常交易偵測。

因此，面對不斷翻新的詐騙手法，我們的防詐觀念也必須隨之應變，並記住：

- 一、警惕任何要求在手機上操作「**21*」的指令：檢警機關、法院、銀行或任何公家單位，絕對不可能提出在手機上輸入「**21*」或其他未知電信代碼的要求。只要聽到這個關鍵字，就絕對是詐騙，請立即掛斷電話。
- 二、拒絕下載不明應用程式：切勿點擊陌生人發送的網址連結，更不要下載任何非官方應用程式商店的 App。
- 三、司法機關不監管帳戶：司法調查皆有嚴格的法定程序，絕不會要求購買新手機、綁定信用卡，或在線上製作筆錄、索取個人資料、網路銀行帳號密碼等。
- 四、落實雙管道查證：遇到任何自稱公務機關或醫療機構的緊急通知，切勿直接回撥對方所提供的電話，應自行撥打官方專線或「165 反詐騙專線」進行雙重確認。

數位時代的財產安全，取決於我們的資安意識。當遇到違反常理的通訊與金融要求時，請務必保持「零信任」的冷靜態度。只有多一分懷疑，撥一通 165 專線，就能把詐騙集團擋在門外，守住自己的血汗錢！

(文/婦幼警察隊 警務員劉書安)



警政 e 話

AI 驅動：警政效能全面提升與警力釋放

科技政策初探

一、從「勞力密集」走向「科技精準」的警政新時代

面對當前新興犯罪型態日新月異、基層警力負擔沉重以及少子化帶來的未來人力衝擊，台灣警政勢必要從傳統的「勞力密集」模式，加速轉型為「科技精準」的現代化警察。

AI 驅動警政效能計畫旨在引進成熟的生成式人工智慧 (Generative AI) 與多模態大數據分析 (Multimodal Big Data Analytics) 技術，針對外勤執法與內勤行政業務



進行深度智慧化變革。核心目標在於「有效減少重複性、費時的庶務工作」，將珍貴的警力回歸到面對面的人民服務、核心偵查與治安/交通核心勤務上，實現警政資源的高效能調配。

二、外勤核心：AI 多模態影像分析與智慧巡邏執法

外勤員警過去在處理交通事故、調閱路口監視器(CCTV)追緝嫌犯時，往往需要耗費數小時甚至數天進行「肉眼肉搏」的影像過濾。其實現在可以利用計算機視覺(Computer Vision)與 AI 分析，將「被動調閱」升級為「主動科技協助」。

(一)AI「天眼」系統(行人重識別(Re-Identification)技術)：

升級現有路口監視器系統，導入最新視覺演算法與多模態大語言模型，並結合跨攝影機行人/車輛重識別(Re-Identification)技術，可以即時追蹤棄車徒步逃逸閃避監視器追蹤的嫌犯(目前的系統主要針對車號、廠牌、顏色結構化檢索)。未來外勤員警可以直接在系統輸入：「幫我找出過去 2 小時內，在板橋車站周邊，穿著紅色外套、背黑色背包、手上持刀、身高約 170 公分的男性。」像是台北市發生的張文在台北車站與中山站周邊丟煙霧彈並持刀無差別攻擊案件，

未來才能更快速查緝嫌犯在不同路口的軌跡時間軸。這將補足現有雲龍系統「只能認車、難以認人」的最後一塊拼圖。

(二)AI 巡防智能警車 2.0：

利用「5G 邊緣運算閘道器(LPG)+高階 AI GPU 車載電腦(如支援 NVIDIA 晶片)+ M-Police 系統連線」的混合架構，將重度 AI 運算交給車內工業電腦或電信商邊緣節點，再將警示結果推播到員警的 M-Police 螢幕，現有車機雙鏡頭已能做到單一車牌辨識與告警，再搭配擴充物件屬與行為辨識模型，未來車機鏡頭不僅看車牌，還能「看人與行為」，例如，巡邏經過熱炒店外，車機會自動分析人群聚集的肢體動作，偵測到異常推擠、揮打或疑似亮刀械特徵，可在車內螢幕或 M-Police 發出「前方疑似聚眾鬥毆」告警，此外，當然也可依據不同轄區近期治安數據，即時標示當下最易發生竊盜或暴力犯罪的紅色熱點，動態導引同仁前往高風險區域巡邏，讓巡邏不再只是繞行固定路線，將「被動查緝」轉為「主動嚇阻」。

(三)交通事故 AI 初判輔助：

現場處理事故時，透過車載航巢全自動無人機 3D 交通事故快速測繪系統與實景整合，AI 除了可自動生成 3D 現場草圖並初步分析碰撞軌跡，還能運用自動化視覺圖資生成符合法規的「交通事故現場圖」，並疊加至 3D 實景地圖，提供更直觀的肇事分析依據。利用自動無人機空拍可大幅消除員警人工丈量的視覺誤差與爭議，提高肇事責任鑑定的公信力；同時也縮短員警在街頭暴露於二次事故風險中的時間。

三、科技減負：生成式 AI 語音筆錄與 RAG 公文智囊系統

基層同仁及偵查隊最常反映的痛點是「文書作業繁重」，製作一份筆錄或撰寫偵查報告往往耗時數小時。本重點利用台灣在地化的繁體中文大語言模型（TAIDE），打造警政專屬的

AI 文書特助。

(一)聲控 AI 語音筆錄助手：

研發具備台灣在地國台語雙語辨識、法律術語理解的語音轉文字系統。在詢問嫌疑人或被害人時，AI 即時生成逐字稿，並能自動依據刑事訴訟法規範，自動精簡、歸納出具備法律效力的「筆錄草案」，員警僅需進行最後確認與修改，預計可節省 60%以上的筆錄製作時間。

(二)檢索增強生成公文與偵查報告：

在確保資料不外流的封閉環境下，AI 自動彙整特定案件的涉案人前科紀錄、資金流向、通聯紀錄與現場事證等複雜數據，一鍵生成架構清晰的「移送書草稿」或「偵辦報告大綱」，讓刑警能專注於破案關鍵，而非虛耗於打字與排版。

四、智慧調度：110 即時語意分析與 AI 精準犯罪預測

勤務指揮中心是警察的大腦，透過 AI 優化大腦的決策與派遣速度，將事後追訴轉變為事前預防。

(一)110 報案語音 AI 即時分類與情緒辨識：

當民眾撥打 110 時，AI 即時將語音轉為文字，並分析報案人情緒與現場危急程度，自動偵測關鍵字（如：刀械、槍擊、家暴），在派案畫面上彈出 SOP 提示，並根據周邊智慧警車的 GPS 定位，主動推薦線上最適合的警力編組與支援數量。

(二)動態犯罪熱點預測與智慧巡邏路線優化：

整合歷史犯罪數據、氣象、節慶活動、110 報案熱點等多維度資料，AI 每日自動預測轄區內的犯罪風險地圖（Predictive Policing），並動態調整巡邏路線，把警力在對的時間擺在對的地點。

五、配套基礎：警政專用安全雲與 AI 倫理信任機制

任何高效率的 AI 應用，都必須建立在資訊安全與保障人權的前提下，否則將引發社會大眾的疑慮。

(一)建構「警政獨立安全雲（Police Secure Cloud）」：

所有涉及個資、筆錄、偵查不公開之數據，皆於警察局內部實體隔離的伺服器中進行 AI 運算，模型採地端部署，嚴禁將資料外流至公用網路或外國雲端伺服器，確保資安滴水不漏。

(二)科技輔助、人類決定機制：

嚴格遵循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及 AI 基本法精神。AI 的角色定位為「決策輔助者」，而非「最終決定者」。所有的處分、開單、逮捕、移送等具體行政行為，最終必須由人類員警審查、覆核、簽核並負法律責任，防範 AI 演算法偏差與標籤化。

(文/樹林分局 副分局長廖盈如)



警政 e 話

避免高齡失智被害 替家人上一道「防詐安全鎖」

2025 年台灣正式邁入「超高齡社會」及「高失智時代」，根據統計，目前國內失智症人數約 36 萬人，65 歲以上失智症盛行率為 7.99%，換句話說，每 13 名高齡者當中，就有 1 位可能罹患失智症，不只台灣，國際上的統計數字也很驚人，目前全球有超過 5 千 5 百萬名失智者，預估到 2050 年將成長到 1 億 3900 萬人，全球平均每 3 秒就有一人確診失智。失智症不只產生醫療、長照問題，背後衍生的是更龐大、錯綜複雜的社會犯罪問題。

一、案例一

北部一名張姓婦人幾年前被詐騙集團盯上，誘騙投資生基、靈骨塔位，3年多來共被騙走現金八千多萬元，另抵押、販售不

動產，再交付詐團八千多萬元。直到去年8月張婦的兒子察覺不對，詢問母親才知家中一億六千多萬元財產全都被騙走，才向警方報案。據了解67歲張姓婦人有失智



症初期症狀，但平常與人互動正常，她一開始先被詐團鼓吹投資生基塔位，詐團陸續以繳交稅金、手續費等名義，要求她提領名下帳戶現金面交，騙光婦人八千多萬元現金後，再誘騙婦人向高利貸借款，處分或出售、抵押名下不動產，持續再交付現金，近3年半共騙婦人面交、匯款300餘次，共騙走一億六千萬元。張婦兒子平常未與母親同住，一直不知道母親名下房產、存款已被詐騙，去年8月他發現家中財務有異狀，詢問後才知母親不但被騙，還有高利貸債務要處理，立即向警方報案。檢視婦人和詐團對話，發現詐團在明知婦人已幾乎被詐光後，仍要她再拿出150萬元，還問婦人「妳不是說你那些土地很值錢？」，婦人回答她已經拿出都更土地，借出來的錢早已給他們，詐團仍不甘心，質疑都更土地價值應該有漲價，企圖從婦人身上榨取更多金錢。提醒民眾，過去長輩常存在一個觀念，要替後事預作準備，因此熱衷購買靈骨塔或是生基塔位，因此容易被詐團盯上，筆者過去偵辦過許多靈骨塔詐騙，發現這些被害人其實手上的塔位根本就是虛幻飄渺不存在的，但他們即使被騙也不願承認，相信自己再多投入一點錢，就能把本金都拿回來，所以即便是子女及員警不斷勸說，被害人仍要幫自己多買個生基蓋，讓塔位能夠健全，就如同愛玩車的，要裝個空力套件讓愛車美美的一般，才讓靈骨塔詐財如此囂張。

二、案例二

南部一名長照機構的曾姓居服員，趁著照顧獨居的7旬失智

阿嬤時，竟帶著她前往地下錢莊「抵押房產」借貸 300 多萬元，事後房子遭到法拍時，失智嬤的 2 名女兒才驚覺有異，焦急求助，整起事件才被曝光。婦人的房子被



法拍後，還出現一名疑似居服單位督導的兒子，誘騙婦人將價值千萬的透天厝，以 370 萬元賤賣，企圖從中賺取高額獲利，這就是詐團常見的「養套殺」手法，詐騙弱勢族群。該局獲報後已對涉案的曾姓女照顧員予以停業，開罰 6 千元，並移送法辦，未來若查辦屬實將予以吊照，永不得執業，同時也清查有無其他居服員也涉及類似案件。提醒民眾，居服員或是家庭照護一定要慎選，千萬不要引狼入室，把家中長輩交給他們，不要就不聞不問，平常也要多關心長輩，其實你如果多一點關心，這些有心人士也會有所警覺，不敢恣意妄為。

此外，隨著年紀漸長，除身體容易產生失智失能的風險外，也因為許多人已屆齡退休，沒有繼續工作或缺乏收入來源，但還需要生活開銷，若生病還需要支出醫藥費、看護、外勞、機構等費用。因此，財產保障，對於高齡者是十分重要的議題。警政署統計，過去一年共有 4,167 件詐騙案件的受害者，是 65 歲以上的高齡長輩，平均每天有 11.4 件詐騙案件發生在長輩身上。其中最常見的詐騙手法，前 3 名如下：

一、第 1 名：以投資名義購買各類型商品的「假投資詐騙」：

共計有 1,066 件，顯示超過 1/4 的比例是屬於投資詐騙。詐騙集團出於長輩仍想要賺錢，不想當伸手牌看子女臉色；出於安全感；或是有預見，按照子女的個性或能力，子女無法分擔；愛護子女不想讓子女花錢等的心態，而詐騙成功。其中靈骨塔、股票、不動產投資，都是近年常被利用的商品。詐騙集團常透

過 FB、Line、簡訊，用「保證獲利」、「沒有風險」、「穩賺不賠」的話術，引誘長輩聯絡，並對其噓寒問暖，有詐騙集團逢年過節就會上門送禮，讓長輩從小額資金開始投入，卻一步步越陷越深。

二、第 2 名：猜猜我是誰：

詐騙集團常聲稱，自己是長輩的親屬，如子女、兄弟、姐妹、同學等，先閒話家常、套話，再以自己有緊急情況、生病等理由，需要向長輩週轉而借錢。一年也有 900 多件，約占 22%。雖然這已經是將近 20 年的老哏了，但仍佔排行榜的第 2 名。

三、第 3 名：假檢警、銀行詐騙：

詐騙集團會對長輩聲稱「你的個人資料被冒用！」、「你的帳戶因為涉及洗錢的刑事案件將要被凍結！」、「有人到銀行來領你的存款！」等等理由，因而要求被害人將款項匯到指定帳戶，或是提領給詐騙集團代為保管，利用檢警名義，讓被害人畏懼而乖乖將鉅款交出。

面對社會愈來愈多的失智高齡老者，如何保護他們的財產，讓他們不被詐騙集團騙走積蓄，筆者提出以下幾個作法：

一、監護宣告

如有因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不能與他人溝通或不能理解他人表達的意思時，聲請人可以聲請法院對其為監護之宣告。此時該受監護宣告之人為無行為能力人，法院除了同時選出一位監護人來擔任其法定代理人外，也會再選一位適當的人跟監護人一起開具受監護宣告人的財產明細清冊。監護人應尊重受監護人之意思，並考量受監護人之身心狀態及生活狀況，執行受監護宣告人之生活、護養療治及財產管理之職務。

二、輔助宣告

如有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造成與他人溝通或對於他人表達的意思的瞭解程度，比一般人稍顯較弱，容易被人詐騙

利用時，聲請人可向法院聲請對其為輔助之宣告。法院為輔助宣告時，會同時選輔助人來幫助受輔助宣告人處理事情，像是受輔助宣告之人為某些特定行為（如消費借貸、訴訟行為等），要經過輔助人的同意才生效。

三、金融註記

家屬擔心失智症患者遭不法人士利誘前往金融機構開戶、申辦信用卡或信用貸款，可至財團法人聯合徵信中心網頁下載「當事人辦理註記申請書」，以郵寄或臨櫃方式，向金融機構申請「不再申辦信用卡及貸款」等業務。完成金融註記後，一旦有人意圖想要冒名申請，金融機構自然應負擔審核後予以拒絕之責任，若金融機構疏忽未及注意仍予受理，即未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該損失應由金融機構自行承擔。

四、自益信託

為了保障失智患者財產上權益，家屬可以協助失智患者辦理自益信託，以失智患者為信託人及受益人，將財產交給信託業者(或銀行信託部門)代管，信託業者依契約約定，將資金投資在穩健的理財商品，例如：定存、基金等，理財商品產生之孳息，再依照契約約定提供做為生活費、安養費、看護費等。

另外現在各縣市政府都有推出「地籍異動即時通」，家屬可向地政事務所申請，當名下不動產申請移轉或設定抵押時，系統會立即簡訊通知家屬。「電話過濾」安裝 Whoscall 辨識陌生號碼，或設定拒接不明來電（如開頭帶 + 號的國際電話）。提醒失智長輩的家屬，守護長輩財產的最佳方式，是在發現異狀時，立即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能提供及時諮詢與協助，減少遭受詐騙的風險，確保失智長輩晚年的生活安穩無虞。

(文/犯罪預防科 專員林子翔)



光影科技護青春 從校園電影宣導防制新興毒品

在當前急遽變遷的社會結構與網路科技推波助瀾下，青少年所面臨的環境誘惑與潛在危險日益複雜。近年來，新興毒品（如彩虹菸、毒咖啡包及各式摻雜依托咪酯的電子煙彈等）層出不窮，這類毒品往往偽裝成包裝新穎的零食、飲料或潮流吸食載具，極具欺騙性與偽裝性，大幅降低了青少年的戒心。許多正值青春年華的學子，可能僅僅出於一時的好奇心、同儕群體的社交壓力，或是為了尋求短暫的刺激與宣洩，而在防備不及的情況下誤入歧途。這群涉世未深的青少年，一旦在認知模糊的階段沾染毒品，不僅會嚴重摧毀個人的中樞神經系統與身體健康，更會對其正在形塑的人格發展、家庭關係以及未來的學職生涯造成不可逆的沉重打擊，甚至演變成誘發其他衍生性犯罪的社會根源，校園防制毒品工作確實已到了刻不容緩的關鍵時刻。

深入分析當前少年涉毒的結構性問題，可以發現傳統死板、單向灌輸式的教條宣導，在面對數位原生代的青少年時，其防範成效往往面臨極大的瓶頸。新興毒品之所以防不勝防，正是因為其背後的犯罪集團善於利用網路社群的隱密渠道進行滲透，並透過同儕網絡建立扭曲的價值觀。這導致少年在遭遇課業挫折、人際關係疏離或家庭功能失衡時，極易將這類藥物當作逃避現實的避風港。當前毒品防制的核心困境，在於如何走在犯罪手段的前面，建立起一道由「識毒」走向「拒毒」的心理防線。而單靠嚴厲的法律查緝與事後懲戒，固然能收一時震懾之效，但若要從根本上杜絕兒少藥物濫用的悲劇，必須將重心前移至「前端預防」。也就是說，必須透過跨局處的合作，並積極連結民間社會資源，發展出能真正走入少年內心、引發情感共鳴的創新宣導模式，才能在誘惑來臨前為孩子們穿上堅固的防護衣。

為打破傳統教條式宣導的框架，少年警察隊特別於今年 5 月深

入溪崑國中，參與由民間團體「社團法人中華趕路的雁全人關懷協會」主辦「AGP-3D 防制兒少藥物濫用反毒電影宣導計畫」活動。本次宣導活動打破以往生硬的演講模式，選擇以青少年最具共鳴的「光影藝術」作為媒介，於校園內盛大放映本土寫實的反毒劇情影片。在極具沉浸感的視聽氛圍中，溪崑國中的同學們皆展現出極高的專補度與熱情。隨著大螢幕上扣人心弦的劇情起伏，學生們時而屏息凝神、時而低聲討論，深刻體驗到角色在面對毒品誘惑時的內心掙扎，以及涉毒後所要付出的慘痛代價。這種透過故事敘事引導的「有感體驗」，成功牽引了在場每一位少年的情緒，讓生硬的法律條文與毒品危害知識，轉化為一幕幕震撼心靈的視覺畫面，在無形中深化了孩子們對於毒品危害的警覺心與防範意識。



本次活動不僅在宣導策略上追求創新，更在科技的應用上展現了突破性的成效。宣導過程中首度導入了教育局「新北校園通 APP」系統，在電影結束後的關鍵時刻，立即與現場數百名學子進行即時互動問答。透過這種科技與教育深度結合的創新應用，團隊得以在第一時間完整掌握全體學生的學習回饋，藉由數據分析精準評估宣導成效，進而達到即時互動與深化學習的雙重目的。因此，在跨局處的公私協力、民間專業團體的資源挹注，加上創新科技的輔助，正是未來校園反毒教育不可或缺的推動方向，我們將持續攜手各界力量，精進科技防禦與分眾宣導，為新北市的莘莘學子構築一座安全、健康且無毒的校園防護網，陪伴每一位少年平安茁壯。

(文/少年警察隊 隊長廖睿辰)



治安e話

警察不只是治安的守護者 金山暖警以具體行動寫下國民外交佳話

重要隨身物品遺失是旅途中最令人慌亂的事情之一。尤其對於外籍旅客而言，身處陌生國度、語言與環境皆不熟悉，一旦遺失手機，不僅影響聯繫與導航，更可能讓整趟旅程陷入焦躁與不安。然而，在新北市萬里區，一場看似平凡的協助尋物案件，卻讓來自菲律賓的女性遊客深深感受到臺灣警察的熱情與效率，也讓「人民保母」的溫暖形象，再次成為最佳國民外交的展現。

日前新北市政府警察局金山分局野柳派出所的員警，突然接獲有一名神情焦急的菲律賓籍女性遊客前往派出所求助。原來，她與友人搭乘國光客運前往野柳地區觀光旅遊，下車後才驚覺自



己所有的白色 iPhone 手機遺落在公車上。由於手機內不僅存有重要聯絡資訊、旅遊資料及照片，更關係到後續行程安排，讓她一時之間感到相當慌張無助。

面對語言隔閡與外籍旅客焦急情緒，員警並未因案件屬於一般遺失物而有所怠慢，反而立即展現高度同理心與積極作為。員警先耐心安撫該名女子情緒，隨後迅速利用公車動態查詢 APP 確認該班國光客運公車目前位置與行駛動向，再迅速聯繫國光客運金山站站務人員，協助轉知該班公車駕駛協尋遺落手機。

經過司機仔細檢查車內座位後，果然在車上發現該支白色 iPhone 手機仍安然留置於座位附近。當確認手機已尋獲時，原本焦急萬分的菲律賓籍女子終於露出如釋重負的神情，但因公車已持續行駛至其他站點，她仍不知該如何前往領回手機。

此時，員警考量外籍旅客人生地不熟，若自行轉乘交通工具前往，恐怕又需耗費許多時間與精力；因此主動駕駛巡邏車，載送該

名菲律賓籍女子前往國光客運「金山青年活動中心站」領取手機。一路上，員警除細心協助溝通外，也不忘關心旅客在臺旅遊情況，讓原本因遺失手機而緊張不已的氣氛，逐漸轉為輕鬆與溫暖。當女子順利拿回失而復得的手機時，激動之情溢於言表，不斷以英文向警方表達感謝，同行友人也頻頻稱讚臺灣警察「效率非常高」、「真的非常熱心」。她們表示，原本只是抱著試試看的心情前往派出所求助，沒想到警方不僅立即協助聯繫，更親自載送她們前往取回手機，讓她們深刻感受到臺灣警察的人情味與安全感。

對於外籍旅客而言，一次真誠且即時的協助，往往比任何宣傳都更能感動人心。員警以主動積極的態度，讓來臺旅遊的外籍人士留下深刻且美好的印象，也讓「臺灣最美的風景是人」這句話，再次透過警察實際作為獲得最佳印證。

警察工作的價值，從來不僅是打擊犯罪與維護治安，更重要的是在人們最需要幫助的時候，適時伸出援手。一件看似平凡的遺失手機案件，背後展現的其實是金山分局野柳派出所同仁對民眾需求的重視，以及「視民如親」的服務精神。尤其面對外籍人士時，警方更以耐心、熱忱與效率化解對方的不安與困境，不僅成功協助民眾，也無形中提升臺灣在國際旅客心中的正面形象。

在國際交流日益頻繁的今日，每一位外國旅客對於臺灣的印象，往往來自旅途中所接觸到的人事物。而第一線警察人員，正是最直接代表政府與國家形象的重要角色。員警此次暖心協助外籍旅客尋回手機，不僅讓當事人備感溫暖，更讓來自海外的旅客親身感受到臺灣社會的友善與警察服務的專業。

或許，這不是驚天動地的大案，也不是轟轟烈烈的英雄事蹟，但正因為這份平凡中的溫暖，才更令人感動。一支遺落在公車上的手機，串起的不只是警民之間的信任，更是一場最真誠、最動人的國民外交。金山分局野柳派出所的員警，用實際行動讓世界看見臺灣警察的效率、熱心與溫度，也讓來自異鄉的旅人，在陌生國度中

感受到最暖心的人情味。

(文/金山分局 副分局長楊昇勳)



交通 e 話

小事故不小看：從「人沒事、車能動、快標記」談交通事故現場處置與二次事故預防

一、前言：小車禍，大風險

在都會交通環境中，小型車禍（A3 事故）發生頻率極高，然而多數駕駛仍存有「必須等待警方到場才能移車」的迷思，導致事故車輛長時間停留於車道中。此一行為不僅造成交通壅塞，更大幅提高後方追撞的二次事故風險，使原本輕微事故可能擴大為多車連環事故。實務觀察顯示，事故後前 5 至 10 分鐘為風險最高時段，若未及時排除，後方車流累積及視覺辨識落差，將使事故由單點事件轉變為系統性風險，影響範圍迅速擴大。

二、法規重點：先蒐證、再排除

依道路交通事故處理辦法第 3 條規定，事故當事人於無人受傷情形下，應先完成必要蒐證，再將車輛移置不妨礙交通之處所；若未即時排除而造成阻礙，尚可能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62 條第 2 項受罰。此規範核心在於平衡「證據保存」及「交通安全」，並非要求事故現場維持原狀，而是要求在完成基本紀錄後迅速排除障礙。換言之，移車並不影響責任釐清，反而是符合法規期待的正確作法。



三、常見錯誤：風險往往在事故後

實務上，駕駛常見錯誤包括事故後慌張失措、未設警示標誌、忽略拍照蒐證，以及低估二次事故風險。部分駕駛甚至在車道中爭論責任或等待支援，無形中延長暴露於高風險環境的時間。尤其在快速道路或車流密集路段，後方駕駛對突發靜止車輛的辨識時間有限，加上煞車距離不足，極易發生追撞事故；同時事故造成車道縮減，亦可能引發急煞、強制變換車道及車流回堵等連鎖反應，使事故風險呈現加乘效應。



四、處置核心：五步驟快速移車

推動「人沒事、車能動、快標記」之處理原則，其核心在於「先蒐證、後移車」。具體作法包括：第一，設置警告標誌提醒後方車輛；第二，拍攝事故全景與道路環境；第三，記錄碰撞位置與車輛受損情形；第四，標記車輛相對位置；第五，迅速將車輛移至安全地點。此標準化流程可在短時間內完成證據保存，同時有效降低車道占用時間，是兼顧法律需求及交通安全的最佳實務作法。



五、治理轉型：從處理事故到管理風險

從警政管理觀點而言，小型事故處理已由「個案執法」轉向「風險治理」。事故未即時排除將形成風險擴散，而快速移車即是一種風險中斷機制。透過標準化處置流程，可將民眾納入初步應變體系，形成「現場即時處理、警力延後介入」模式，不僅降低現場混亂，也使警力得以從低風險案件中釋放，集中

投入重大事故與緊急應變任務，提升整體治理效能。

六、科技輔助：強化事故處理效能

在科技發展方面，行車紀錄器及手機攝影已高度普及，使事故蒐證更為即時且完整。透過影像資料，可有效補強事故過程與責任判定，降低因移車而產生的疑慮。未來若結合智慧交通系統、即時影像分析及事故熱點資料，將有助於進一步提升事故處理效率與交通決策品質，逐步由「現場處理」走向「系統治理」。

七、結語：安全意識從小事故開始

交通事故雖發生於瞬間，但事故後處置方式往往對交通安全產生關鍵影響。若駕駛人停留在「必須等警察到場才能移車」的觀念，不僅易造成壅塞，更提高二次



事故風險，使輕微事故擴大為嚴重危害。相對而言，若能建立正確原則「人沒事、車能動、快標記、速移車」，完成必要蒐證後即時排除車道障礙，即可有效降低風險並維持交通順暢。交通安全提升，不僅仰賴制度與執法，更有賴用路人落實行動與風險意識。因此，此一原則不僅僅是宣導口號，更是結合法規遵循、風險管理及警政資源配置的治理思維，其核心在於以最小社會成本，達成最大公共安全效益。

(文/交通警察大隊 主任何昱慶)



社區e話

護童勤務再進化！土警攜手校園童心協力守護幼苗安全

為持續深化與轄內各級學校互動合作，響應警察局所提出的護童勤務 2.0 全面再進化政策，提升學童上下學通行安全，土城警分局日前與新北市廣福國民小學結合了地方與社政單位，共同



舉辦一場別開生面的學童通學安全與交通改善措施親師座談會，展現出警民合作守護孩子的決心，本次會議由廣福國小校長張美鳳親自主持，現場邀集了土城分局相關單位、校方行政團隊、廣福國小家長會會長、導護志工、社區民力幹部，與土城區公所及學區鄰、里長等人，以學校為核心召開協調聯繫會議，針對交通違規科技執法、調整行人穿越線（行穿線）、校園周邊交通秩序、護童勤務檢視等議題進行深入討論，以期能透過跨單位的各部會合作，為學童營造出更優質與安全的通學環境。

本次座談會旨在透過整合警政與教育的資源，全面強化校園周邊安全維護與交通管理，同時亦透過校園安全教育扎根，讓學童安全觀念深植日常，警方指出，面對國小、國中階段的青少年，應主動加強廉潔意識與詐騙之防範，會中針對青少年常見的交通違規態樣（如無照駕駛、未戴安全帽）、常見之詐騙手法、校園學生偏差行為態樣分析、網路交友安全與應注意事項、遠離毒品之危害、防止黑道勢力入侵、校園暴力零容忍等議題加以宣導，土城分局防治組組長黃進祥表示，學童們易因受同儕影響或對金錢觀念認知不足，而衍生觸法情形，因此校方與家長應強化社群與校園合作，將品格教育與服務學習融入校園文化，建立支持網路，若發現學童有異常消費、行為偏差或交友情形複雜等情形，應提高警覺並適時關懷介入，以建立學生正確價值的觀與法治觀念，共同防範偏差及犯罪行為發生，會中，師長們亦分享第一線教學現場觀察到之學生行為態樣及輔導困境，並就實務上遭遇之校安事件與警方進行意見交流，

參與者發言踴躍，警方及時回應說明，雙方獲益良多。

分局同仁除與師生親切互動外，分局長沈明義並陪同校長步行進入校園，實地了解校園通學動線與交通疏導措施，就當前上下學交通執法情形與實務問題深入討論，共同研擬具體護童作為，以強化護童勤務措施，沈分局長透露學童上、放學交通安全議題，向來是每位學生家長最關注的焦點，然而過往普遍是由校園導師、導護志工與員警共同維護學童安全，本次執行新北「護童專案勤務 2.0」最大的特色，係將原本單純的警力支援，轉變為跨部門與社區力量的整合模式，包括首創納入社區民力與義交協勤、全面盤點各校通學動線、交通號誌與工程，並依轄區特性優化周邊環境，建立警、校、社區三方的即時聯繫平台，透過跨局處的合作機制，整合交通、教育與警政力量，落實友善通報，以共同為孩童構築安心上學的防護網。

土城分局強調，「護童專案」並非僅限於開學日，而是全年持續推動的重要警政工作，分局除在上、放學尖峰時段規劃專責警力，針對車流熱點加強交通指揮與違規取締，加強交通疏導



與巡邏守望勤務，以增加見警率外，分局的偵查隊與交通組，也會主動入校宣講，結合校園活動推動交通、婦幼安全、反詐騙及反霸凌等宣導課程，強調落實法治教育應向下扎根，交通安全觀念應從小培養，透過寓教於樂方式培養學童對交通、法治的認知與危機處理能力，並提醒師長們以身作則，透過師生的共同參與，讓交通安全從規定轉化為一種內化的文化，培養學童安全意識，到警力與社區巡守人員之協助，多管齊下，形成多層次的安全防護網，建構友善安心的成長環境。

校長張美鳳表示，孩童的安全意識來自於日常生活的點滴培養，

感謝分局員警致力深入各校園加強各項宣導，讓學生在輕鬆的氣氛中學習正確的法律與交通安全知識，同時也呼籲駕駛人行經校園周邊路口時應降低車速，並在行人穿越道前停車讓行，避免車禍事故發生；並請有開車與騎車的家長選擇合適合法的停車地點，陪同學童步行進入校園，增進親子感情同時確保學童的進出安全。

分局長沈明義表示，教育是社會安定的根本，讓學生在淺顯易懂的情境中學習法治觀念，不僅能提升宣導成效，也拉近警民距離，建立信任關係，期能透過與校方的合作，將法治教育深植於日常校園生活中，以達預防青少年偏差行為與犯罪之目的，未來分局也將持續滾動檢討護童安全措施，透過警民合作與科技輔助並行，從設施優化、勤務精進與宣導深化三管齊下，有效降低交通風險，全面提升校園周邊安全品質。

(文/土城分局 警員蔡宜庭)



社區e話

瑞芳波麗士守護外籍移工，結合民間企業宣導犯罪預防

目前新北市具有效聘僱許可的合法移工人數約為9萬5千餘人，移工扮演著產業的螺絲釘，是重要的人力，而位於瑞芳區的宏益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則有著為數不少的外籍移工，為提升外籍移工的犯罪預防意識，瑞芳分局特別與宏益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於該公司幸福企業家庭日進行多項宣導，宣導內容包括防制人口販運、合法管道匯兌使用及性騷擾防治等。

瑞芳分局分局長高繼鴻在活動開幕時首先指出人口販運是嚴重的人權侵害問題，並列舉常見的態樣為勞力剝削(使人為奴隸或類似奴隸、強迫勞動、從事勞動與報酬顯不相當之工作或實行依我國法律有刑罰規定之行為)、性剝削(利用網路或社交陷阱誘騙進行性交

易)、器官摘除等。且外籍移工因語言及環境不熟悉等因素而遭拐騙，乃至人生地不熟，孤立無援下被迫委屈配合，而讓自身生活陷入困境，反覆遭詐騙、剝削時有所聞。故再次宣導若遭遇以上態樣均屬於人口販運的犯罪型態，並提供各單位報案專線，如 110(緊急救援專線)、1955(勞動部專線)、02-23883095(移民署專線)、0933-736-842(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外事科值日手機)，請外籍移工們將其牢記，勿讓自身陷入險境。

瑞芳分局分局長高繼鴻最後表示離鄉背井工作辛勞，許多外籍移工會貪圖方便或價差就去找地下換匯，也就是私下找人換錢，但地下匯兌不僅不合法，還極可能遇到詐騙讓辛苦錢不翼而飛，甚至無意間使自己成為洗錢共犯，得不償失。而在他鄉更要保護好自己，無論男女都要保護自己的性自主權，在任何場所，任何人不得以言語、動作侵犯個人之性自主，如遇性騷擾事件亦可立即撥打 110 報案專線由警方立即處理或 113 性騷擾諮詢專線，千萬不可輕忽或縱放，以上宣導希望能帶給大家正確的法治觀念，期能安心工作、快樂生活。



(文/瑞芳分局 警員蔡佳倉)



信仰、治安與反詐：從新莊福泰宮戶外晨報談現代警政的守護力量

在臺灣基層社會中，宮廟文化不僅是地方信仰的重要象徵，更承載著居民情感凝聚、社會互助與地方秩序維繫等多重功能。尤其在警察工作中，基層員警長期與地方宮廟保持密切互動，從交通疏導、邊境安全維護，到犯罪預防宣導與社區治安合作，宗教信仰與警政工作之間，早已形成一種特殊而深厚的連結。

115年5月8日新莊分局戶外晨報，特別選擇於新莊福泰宮舉行團拜活動，不僅展現警民合作與地方文化的融合，更反映現代警察在維護治安之外，如何透過在地信仰力量強化團隊士氣、



深化社區連結，並進一步延伸至當前最重要的治安課題——反詐騙工作。

一、地方信仰與警察工作的連結

臺灣民間普遍相信「神明護佑善良之人」，而土地公信仰更被視為守護地方平安的重要象徵。對基層警察而言，長年面對繁重勤務與高壓案件，信仰有時不只是精神寄託，更是一種支撐同仁持續堅守崗位的重要力量。

回顧去年震驚社會的箱屍案件，當時專案小組投入大量警力與時間進行偵辦，然而案情一度陷入膠著。面對龐大輿論壓力與辦案困境，分局長特別率領同仁前往福泰宮參拜，祈求案件能早日突破、替被害人伸張正義。令人印象深刻的是，就在團拜結束後的當晚，案件偵辦竟出現關鍵性進展，重要線索逐步浮現，最終成功突破案情。

從理性角度而言，刑案偵破當然建立在科技偵查、現場勘查與專業分析基礎上；然而對第一線同仁來說，那份來自地方信仰的安定感與支持力量，確實在無形中凝聚了團隊士氣，也讓同仁在高壓工作環境中獲得持續前進的力量。因此，警察與

地方宮廟的互動，不只是宗教活動的參與，更是一種地方治理與社區安全合作模式的展現。

二、現代警政面臨的新挑戰：詐騙犯罪全面化

然而，相較於傳統刑案，當前警方面臨更為嚴峻的挑戰，正是日益猖獗的詐騙犯罪。近年來，隨著數位科技與社群媒體快速發展，詐騙集團手法不斷翻新，犯罪型態也逐漸從過去的電話詐騙，演變成結合投資平台、虛擬貨幣、社群交友及假網購等多元形式。尤其「假投資詐騙」案件成長速度驚人，不少民眾因誤信高獲利廣告或名人投資話術，最終導致畢生積蓄付之一炬。

根據最新統計資料顯示，僅5月6日一天，全國即受理458件詐騙案件，財產損失金額高達1億6,141.1萬元。這樣的數據不僅反映詐騙犯罪的嚴重性，更代表背後有大量家庭正承受沉重的經濟與心理壓力。

與傳統犯罪不同的是，詐騙犯罪往往具有「低接觸、高滲透」特性。被害人不一定會直接面對犯嫌，卻可能因手機訊息、社群平台或網路投資廣告而逐步掉入陷阱。許多民眾直到帳戶資金遭轉出後，才驚覺自己受騙。

這也使得現代警政工作，必須從過去「案件發生後偵辦」的被動模式，逐步轉向「犯罪預防」與「全民識詐教育」的主動策略。

三、反詐工作需要全民參與

面對詐騙犯罪高度組織化與科技化，警方即使投入大量警力，也難以單靠執法全面阻止詐騙案件發生。因此，「打詐是全民運動」已成為當前警政工作的核心理念之一。

新莊分局近年來持續深入企業、校園、社區與宮廟推動反詐宣導，希望透過多元化宣導方式，提升民眾識詐能力。例如，警方透過戶外晨報結合反詐宣導、企業打詐聯訪、社區治安座

談會等方式，將防詐觀念直接帶入民眾日常生活之中。

此次於福泰宮舉辦戶外晨報，除了象徵祈求地方平安外，也希望藉由宮廟在地方上的影響力，讓更多民眾建立防詐觀念。因為神明雖守護正直善良的人，但民眾自身仍須具備基本警覺，才能真正避免受害。

警方也特別提醒，目前常見詐騙手法包括「假投資」、「解除分期付款」、「假親友借錢」、「假網拍」及「假中獎通知」等類型，只要對方提及匯款、轉帳、提供帳戶或投資保證獲利等內容，都應提高警覺。



遇有疑似詐騙情形時，民眾可立即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或 110 報案電話查證。很多時候，多一通確認電話，就有機會避免鉅額損失發生。

四、結論

從福泰宮戶外晨報可以看見，現代警政工作早已不再只是單純的犯罪查緝與交通執法，而是逐步走向「社區共治」與「全民參與」的新型態治理模式。

地方信仰所提供的，不只是精神層面的安定力量，更成為警民互信的重要橋梁；而反詐工作所需要的，也不只是警方努力，更需要每一位市民共同建立識詐、防詐與拒詐觀念。

守護治安，不只存在於警察制服與巡邏車之中，也存在於地方信仰的香火裡、社區居民的互助裡，以及每一位市民提高警覺的日常行動裡。唯有警民共同合作，才能真正打造安全、安心且值得信賴的生活環境。

(文/新莊分局 主任楊仲景)



登泰山而小天下 瓊仔湖福德宮的爬山步道美景

瓊仔湖登山步道位於新北市泰山區，正確地址在黎頭窠瓊仔湖18號，步道入口位於黎明路旁的福德宮內，但可從明志路二段136巷進入，依山開闢的公園步道有階梯及木棧道，還能通往山頂腳山、山頂公園、頂泰山巖、義學坑等景點。步道全長為兩公里，因位在林口台地與大台北盆地交接之處，擁有眾多自然景觀特色，視野非常遼闊，來到此讓人有「登泰山而小天下」之感！漫步在充滿綠意的山林之間，沿途還會經過不少古蹟遺址，中途走累了，也有涼亭和廟宇可供短暫歇息。大家可依自己體力狀況安排適當步行距離，登頂可看到新莊、泰山、五股等地，而且步道有經過規劃，途中木製且新穎的涼亭也不少，超適合大家攜家帶眷一起走走！

登泰山來去看風景，不用爬山就能抵達的私房景點，就位在「瓊仔湖福德宮」前面廣場、清風亭觀景台的地方，而步道在開發上已有二百年以上的歷史，從泰山明志路上的應化街進入有泰山巖寺，廟寺後方有崎頭步道(無菸步道)，與崎頭步道平行的是應化



大排生態園區。登上崎頭步道往五股方向走，可以到達平緩的義學坑步道，適合全家一起攀登。一路上還會經過頂泰山巖，這是泰山最古老的廟宇。創建於1754年，由福建安溪移民李氏由原鄉迎奉顯應祖師神像來台，在現址興建了一座名為「福山巖」的寺廟，以庇佑拓墾順遂平安。

而在走過義學坑步道之後，就可以到瓊仔湖山的福德宮，其實

「湖」並非真的有湖泊在此，而是根據閩南語發音的「湖」，來表達窪地的意思，也就是山凹。福德宮的景色展望很好，可遠眺泰山新莊地區，而走到瓊仔湖福德宮，除了可拜訪和藹可親的土地公外，欣賞立面石雕窗裝飾也是不容錯過，內容有取材自三國演義的「古城會」擂鼓三通關公斬蔡陽及「戰渭水」許褚裸身戰馬超等等。順帶一提，瓊仔湖福德宮香火鼎盛，光復初期由於位於山上腹地狹窄，如遇有慶典，廟方執事總會在山腳下黃厝旁的蓮霧樹邊搭蓋臨時行宮戲棚舉辦酬神謝戲，遠近信眾都會相邀到「蓮霧腳看戲」，非常有趣!而蓮霧腳就位於義學活動中心對面一帶，由於當地已改建大樓，所以廟會現在都改於明志路二段 136 巷的黎厝附近舉行。

綜上，瓊仔湖福德宮歷史悠久，早期山凹處生長了許多的瓊仔樹，就像一片樹海一樣，所以被稱為瓊仔湖，而福德宮的土地公原本是石棚式三粒石土地公，民國69年經村民奉獻土地並籌建土地公廟及設立管理委員會，在經過多次拓建後才有今日福德宮的樣貌。瓊仔湖福德宮鄰近義學坑自然公園，有許多步道可以直達山頂公園景觀台。當然夜景也是相當不錯的，但要注意防蚊呀!

最後，瓊仔湖福德宮不僅是當地居民的信仰中心，還因鄰近義學坑自然公園而成為登山客休憩的好去處。廟旁有許多步道可以通往山頂公園的景觀台，天氣好的時候，可以一覽泰山、新莊、板橋的景色，視野相當遼闊。這裡也擺放多達數種天然又免費的露天健身房器材，可以讓大家來練身體、疏緩筋骨。每逢假日，總有許多登山愛好者前來，瓊仔湖福德宮也貼心地設置了涼亭和茶水間供大家休息。大家如果有機會來到泰山玩，不妨到瓊仔湖福德宮走走，感受一下這裡的寧靜與美好!

(文/林口分局 警員陳瑀勛)



新北市政府推動「可食地景」之美哉

新北市政府景觀處近年積極推動「可食地景」，希望透過都市綠化與食農教育的結合，打造兼具生態、景觀與生活功能的宜居城市。所謂「可食地景」，是指在公共空間、社區角落、校園、屋頂或閒置空地中，種植可供食用的植物，例如蔬菜、水果、香草植物與藥草等，除了具有觀賞與綠化效果，也能讓民眾親自參與種植與收成，體驗自然與農耕的價值。新北市政府認為，都市不只是鋼筋水泥的集合，更應該是一個能讓人親近自然、感受土地生命力的生活空間，因此推動可食地景，希望讓綠化不再只是單純的觀賞用途，而能與居民生活產生更深的連結。



隨著都市快速發展，人口高度集中，許多民眾長期生活在高樓大廈之中，與土地及自然環境逐漸疏離。尤其現代孩子大多缺乏農耕經驗，對食物來源也較陌生，往往只知道食物來自市場或超市，卻不了解蔬果的種植過程。因此，新北市政府希望藉由可食地景的推廣，讓市民重新認識農業與自然環境的重要性。透過親自播種、澆水、施肥與收成，不僅能增加生活樂趣，也能讓民眾了解每一份食物得來不易，進而珍惜資源與養成健康飲食觀念。

此外，新北市也發現都市中存在許多閒置空地、畸零地與低度利用的公共空間，如果長期缺乏整理，不但容易影響環境整潔，也可能造成蚊蟲孳生與景觀問題。因此，景觀處透過可食地景計畫，將這些空間重新活化，種植具有景觀效果與食用價值的植物，讓原本冰冷單調的都市角落轉變成充滿綠意與生命力的小農園。不僅改善都市景觀，也提高城市綠覆率，降低熱島效應，增加居民休憩與親近自然的場所，提升整體生活品質。

推動可食地景另一項重要目的，是希望促進社區居民之間的交

流與互動。現代都市生活節奏快速，鄰里之間往往缺乏聯繫，而可食地景需要居民共同維護與照顧，因此自然形成社區合作的平台。居民可以一起討論種植方式、輪流澆水施肥、分享收成成果，進而建立情感與信任，增進社區凝聚力。許多社區在參與可食地景後，居民彼此更加熟悉，也更願意關心公共事務與生活環境，形成互助合作的良好氛圍。

在教育層面上，可食地景也具有重要意義。新北市許多學校配合政府政策，在校園內設置小型菜園或香草花園，讓學生透過實際操作學習植物生長過程。孩子們從翻土、播種到觀察植物發芽與成長，能培養耐心與責任感，也能更加了解生態循環與自然環境的重要性。教師也能將可食地景結合自然科學、環境教育與健康飲食課程，使學生在生活中學習知識，提升學習興趣。這種體驗式教育，不但能增進學生對土地的情感，也有助於培養未來的環境保護觀念。

新北市政府在推動可食地景時，也十分重視環境永續與友善耕作的理念。景觀處鼓勵社區與學校採用無毒、低農藥甚至不使用化學肥料的方式進行種植，減少對土地與水源的污染。同時也



提倡利用廚餘製作堆肥，將生活中的有機廢棄物重新利用，形成資源循環。這樣不但能降低垃圾量，也能讓民眾了解循環經濟與低碳生活的重要性。此外，都市綠化還能吸收二氧化碳、調節溫度、改善空氣品質，對於面對全球暖化與氣候變遷問題，也具有正面幫助。

本人有幸經過報名、抽籤、中籤等歷程，喜得一塊寶地來玩玩，學習種植各種蔬菜，利用假日或平常未上班時段等零碎的時間，早晚與泥土、昆蟲、蚯蚓為伍，地景裡生機勃勃，蔬果從幼苗的生長到鬱鬱蔥蔥，經過時日的灌溉、施肥到熟成、採收，終於讀懂唐代詩人李紳的「憫農」詩〈鋤禾日當午，汗滴禾下土，誰知盤中飧，

粒粒皆辛苦〉的意境。

整體而言，新北市政府景觀處推動可食地景，不只是單純的綠化工程，更是一項結合環境保護、社區營造、食農教育與永續發展的重要政策。透過可食植物的種植與居民參與，不僅能改善都市景觀、提升生活品質，也能讓人們重新建立與土地的連結，培養珍惜環境與資源的觀念。未來若能持續推廣並結合更多社區與學校參與，相信可食地景將成為新北市打造宜居永續城市的重要特色之一。

(文/防治科 股長廖良憲)



新北首例毒駕羈押 警打擊毒駕不停歇

為強力打擊毒駕行為、還國人用路安全，新北市警局整合團隊力量強勢執法，結合 110 警察勤務指揮中心、刑事警察大隊、交通警察大隊等核心單位齊力協作，透過跨單位情資整合與警力調度，強化「團體作戰」效能，經統計 115 年度 1 至 4 月已查獲疑似毒駕犯罪 1,818 件，移置保管車輛 1,636 輛，查緝成效全台第一，讓毒駕黑數無所遁形。

警政署最新修正「取締疑似施用毒品後駕車作業程序」，員警執勤只要發現駕駛人精神恍惚、反應異常、蛇行、拒檢逃逸等疑似毒駕情形，將可依法實施攔查及唾液毒品快篩檢測；若檢



測呈陽性或拒絕檢測，足認不能安全駕駛者，可依現行犯或準現行犯進行逮捕，並帶回製作筆錄、採集尿液及移送法辦，另配合《刑事訴訟法》預防性羈押修正條文，若認定駕駛人有反覆實施之虞，將建請檢察官向法院聲請預防性羈押。

新北市警局指出，新北警方「鐵腕執法」在 115 年 5 月 19 日晚間即見成效，板橋警分局員警於執行巡邏勤務時，見陳姓男子形跡可疑，詎料陳嫌竟拒檢逃逸並瘋狂衝撞員警機車。支援警力



火速趕赴現場將陳嫌壓制逮捕，經實施唾液快篩後，果真呈現毒品陽性反應。全案除依妨害公務、公共危險（不能安全駕駛）等罪嫌移送新北地方檢察署偵辦，並因拒檢撞警、惡意重大，建請檢察官聲請羈押，復經新北地方法院於 5 月 20 日裁定羈押獲准。

新北市警局提到，另一件則是發生在 5 月 21 日凌晨時分，三重警分局於路檢盤查勤務時見徐姓駕駛精神萎靡、身體不斷抖擻，已具明顯毒駕徵候，經唾液快篩檢測呈毒品陽性反應，遂當場逮捕移送偵辦，且查徐姓駕駛人為未定期到驗之毒品人口，顯有反覆實行毒駕犯罪之虞，遂建請地檢署聲押。

新北市警局呼籲，毒駕害人害己，除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最高可處新臺幣 12 萬元罰鍰、當場移置保管車輛並吊銷駕駛執照外，另將依公共危險罪嫌移送法辦，最高可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若因而致人重傷或死亡，最高可處十年以下有期徒刑。警方將持續實施高強度取締，切勿心存僥倖、以身試法。

(訊息來源/中華日報)



詐騙案件扣 2.5 萬顆泰達幣 新北分署 6/1 首度拍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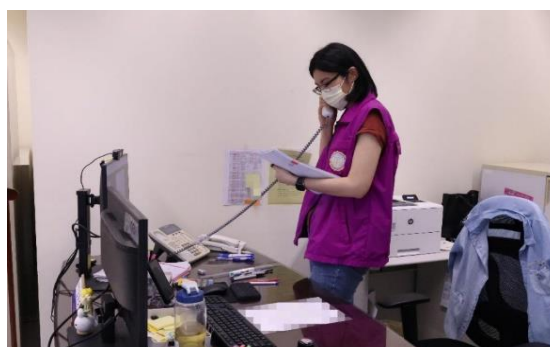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定於 115 年 6 月 1 日上午拍賣詐欺犯被告的犯罪所得泰達幣 2 萬 5383 顆，目前市價每顆約新台幣 31.5 元，這將是新北分署受檢方囑託首度拍賣虛擬貨幣。本次拍賣定有底價，

底價不公開。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發布新聞稿表示，6月1日上午10時，於12樓拍賣室拍賣詐欺犯被告之犯罪所得泰達幣2萬5383顆，目前市價每顆約新臺幣31.5元上下，此為新北分署受檢方囑託首度拍賣虛擬貨幣。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偵辦某涉犯刑法詐欺罪及違反洗錢防制法之案件，經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准予扣押鍾姓被告存放於10個冷錢包內之犯罪所得泰達幣共2萬5383顆，後續，檢察官認所扣押之泰達幣有因扣押程序而喪失、減損價值之虞，於是依刑事訴訟法第141條規定，以命令准予拍賣後保管其價金，並於115年5月8日囑託新北分署代為執行。

新北分署受理後，因有其急迫性，承辦之行政執行官即以電話與新北地檢署檢察事務官密切聯繫，約2週時間即通力完成拍賣前置作業程序，定期公告拍賣，共同貫徹行政院推動之「五打七安」政策。本次拍賣定有底價，底價不公開，由出價最高且達於底價者拍定。



新北分署表示，拍定人應於當日下午2時前以現金或以本人帳戶匯款至新北分署專戶，只是拍定價金達50萬元以上者，限於以匯款方式支付，經新北分署確認繳清拍賣價金後，拍定人應提供接收虛擬貨幣錢包地址及QR Code予新北分署，由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及新北市政府刑事警察大隊各派員於拍賣期日到場進行點交，移轉所需之手續費（即燃料費）由拍定人自行負擔。以上拍賣資訊如與拍賣公告所載不符，概以拍賣公告為準。另新北分署除全程臉書直播外，並提供QR Code供民眾連結獲取即時拍賣資訊，歡迎民眾運用。



向毒駕宣戰!攻防並重 多管齊下 源頭打擊 喪屍煙毒 跨部聯防阻斷毒駕

近來國內發生多起毒駕傷亡案件，引發社會高度關注，內政部 115 年 5 月 19 日於刑事警察局偵防大樓召開「向毒駕宣戰 打擊喪屍煙毒」記者會，由內政部長劉世芳、法務部檢察司副司長簡美慧、交通部公共運輸及監理司司長胡迪琦、臺灣高等檢察署主任檢察官張云綺等相關部會共同出席記者會，並由刑事局毒緝中心主任吳東文警政監報告打擊毒駕相關策略及近期查緝依托咪酯類毒品成效，同時記者會中也由刑事警察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及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共同展示及說明查獲相關毒品等成果。



內政部長劉世芳表示，綜觀毒駕成因大部分與吸食電子煙毒（喪屍煙彈）有關，一旦駕駛人於駕車時併吸食該類電子煙毒，將迅速產生「肌躍症」及「意識不清」等症狀，進而造成車輛失控衝撞，嚴重危害道路交通安全，故唯有自源頭加強查緝，始能機先防制毒駕發生。內政部警政署以政策引導及專案查緝等方式，積極溯源查緝依托咪酯類煙毒分裝場案件，統計 115 年 1 月至 4 月全國各警察機關共查獲 370 處毒煙彈分裝場，查扣依托咪酯類煙油及粉末計 148 公斤，機先攔阻 150 萬顆毒煙彈流入社會，戮力從供應鏈源

內政部長劉世芳表示，綜觀毒駕成因大部分與吸食電子煙毒（喪屍煙彈）有關，一旦駕駛人於駕車時併吸食該類電子煙毒，將迅速產生「肌躍症」及「意識不清」等症狀，進而造成車輛失



控衝撞，嚴重危害道路交通安全，故唯有自源頭加強查緝，始能機先防制毒駕發生。內政部警政署以政策引導及專案查緝等方式，積極溯源查緝依托咪酯類煙毒分裝場案件，統計 115 年 1 月至 4 月全國各警察機關共查獲 370 處毒煙彈分裝場，查扣依托咪酯類煙油及粉末計 148 公斤，機先攔阻 150 萬顆毒煙彈流入社會，戮力從供應鏈源

頭強力打擊掃蕩。

為有效打擊毒駕，內政部警政署於 114 年底引進「唾液毒品快篩試劑」之新式執法政策，大幅改變過往僅能「事後採尿」追溯之執法困境，並在全國警察同仁不遺餘力之強力查緝下，115 年 1 至 4 月共查獲 4,725 件毒駕案件，相較於 114 年同期，攔阻量能已大幅提升 2.7 倍，成功守護上萬個可能因毒駕而破碎之美滿家庭。

除第一線員警戮力查緝守護外，內政部與交通部、法務部及高檢署等機關，亦同步展開跨部會合作，系統性規劃多項防制政策。內政部警政署已修正「查緝毒駕作業程序」，經攔查具毒駕徵候並以唾篩檢測呈陽性或拒測者，均得依（準）現行犯逮捕；司法院已修正刑事訴訟法，正式將毒駕列入「預防性羈押」事由，希藉由上述兩項新策略之雙箭齊發，在執法面向發揮「毒駕即逮捕、移送即聲押」之強力嚇阻效果。另各地方檢察署也將嚴審毒駕被告易科罰金要件，期有效隔離毒駕犯嫌持續危害；另內政部也積極與交通部研議「毒駕同車乘客連坐罰」及「強化毒癮者駕照管理」等多項交通法制措施，禁絕毒駕者上路機會，共同展現「毒駕零容忍」之堅定意志。

內政部呼籲，毒駕已是全民公敵，天理不容！政府將從前端強力打擊毒品，接續後端跨部會聯防機制，全面傳達政府「向毒駕宣戰！」之決心，共同守護國人道路交通安全。

(訊息來源/內政部警政署)